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JI康基

Kangji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7)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2月28日,賣方與買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66百萬元。

目標公司為一家醫療器械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擁有目標公司的任何權益,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 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 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背景

於2023年12月28日(交易時段後),賣方、買方及目標公司就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由於本集團業務計劃變更,本集團擬變現目標公司持有的資源,並利用該等資源發展其現有業務。

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訂約方

- (1) 賣方(作為賣方);
- (2) 買方(作為買方);及
- (3) 目標公司(作為出售事項的目標公司)。

標的事項

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購買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

代價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6百萬元(可作出如下所述調整)。

該代價乃由訂約方經主要參考(其中包括)目標公司於2023年6月30日的資產淨值公平協商後釐定。

倘若目標公司於交割時進行審核的基準日的資產淨值高於其會計記錄中所載的 資產淨值,賣方有權要求上調總代價。雙方亦可在進一步協商後,就交割審核中 發現的任何其他差異對總代價進行調整。

付款時間表

買方應按以下方式支付出售事項的應付總代價:

- (1) 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後7個營業日內,買方應向賣方支付人民幣5百萬元作為 出售事項的按金(「**按金**」);
- (2) 於賣方向主管政府部門申請有關轉讓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登記(「**登記**」)並 向買方發出付款通知後15個營業日內,買方應向賣方支付人民幣45百萬元作 為出售事項總代價的第一期付款(「**首期付款**」)。

倘若未能在規定時限內完成登記,買方可終止股權轉讓協議,然後賣方應退 還按金及首期付款;及

(3) 於完成登記後50個營業日內,買方應向賣方支付總代價的餘下部分人民幣 316百萬元,作為出售事項總代價的第二期付款。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的分銷及研發。

以下載列目標公司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各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分別基於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管理賬目):

截至2021年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察核) (未經察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4,536

3,402

除稅前(虧損)/溢利淨額(266)除稅後(虧損)/溢利淨額(266)

基於目標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管理賬目,其於2023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324.5百萬元。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視乎本公司核數師將進行的審核,預計本集團將就出售事項實現未經審核收益約人民幣41.5百萬元,該收益乃參考目標公司資產於2023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賬面值而計算。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注意,上述估計僅供說明之用。與出售事項有關的實際收益或虧損可能與上述估計有所不同,並將根據出售事項完成時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釐定。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擁有目標公司的任何權益,及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以及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董事會認為,(i)出售事項將使本集團能夠更好地利用其財務資源發展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ii)出售事項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由於出售事項乃經公平協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正常商業條款。

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現擬由本集團用作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於2020年2月1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一整套微創外科手術器械及配件。

賣方

賣方主要從事醫療器械的製造、分銷及研發。賣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持有目標公司的100%股權。

買方

買方從事媒體製作及電子商務業務。

據董事經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另有界定,否則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Kangji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20年2月12日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向買方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買方、賣方及目標公司於2023年12月28日就出售事項

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全體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的關連人士或該人士的聯

繫人的實體或人士

「《上市規則》」 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Hangzhou Yonghao Carefree Cultural Development Co.,

Ltd., 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目標公司」 指 Hangzhou Kangji Qipu Medical Instrument Co., Ltd.,於

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 指 Hangzhou Kangji Medical Instrument Co., Ltd., 為本公司

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鍾鳴**

中國,杭州,2023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鍾鳴先生、申屠銀光女士及尹自鑫先生;非 執行董事蔡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峰先生、郭建先生及陳衛波先生。